

臺北市政府交通局推動公共自行車(YouBike)租賃計畫，屢生租賃站無位可還情事，且開放騎乘於人行道，致人車爭道環生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督促承商加強車輛調度作業並就借用人違規行為訂頒罰則，提升服務品質及維護行人通行安全

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(以下簡稱臺北市審計處)查核發現，臺北市政府交通局(以下簡稱交通局)推動「臺北市公共自行車(YouBike)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計畫」，屢生租賃站無位可供還車之情形；且計畫推動過程未審慎評估即開放人行道騎乘公共自行車，以致人車爭道之險象環生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加強車輛調度作業，並對未禮讓行人等違規行為訂頒罰則，以提升服務品質及維護行人通行安全。

交通局為推廣民眾使用省能源、低污染之自行車作為短程運具，辦理「臺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計畫」，擬委外建置162個租賃站及提供5,350輛公共自行車，並提供相關營運服務，民國(下同)100年12月22日決標，契約金額2億6,800萬元，承商自101年8月30日起陸續將建置之系統設備啟用營運，103年7月底全數建置完成並提供服務。經臺北市審計處查核發現，各租賃站車柱經常停滿車輛，屢遭自行車借用人抱怨無位可供還車；又計畫推動過程未審慎評估即開放淨寬2公尺以上人行道騎乘公共自行車，以致人車爭道之險象環生，經函請檢討改善。

嗣經臺北市審計處追蹤交通局改善情形，已要求廠商於各租賃站增設車柱及增加車輛調度能量，並訂定「無位可還不超過20分鐘」之目標，每月定期檢討成效。經統計每天發生無位可還超過20分鐘之平均次數，自103年1月份之15.71次／天，減少至104年2月份之3.14次／天，服務品質已有明顯改善；另訂頒「YouBike違規記點辦法」，截至104年2月底止，對於自行車借用人因不禮讓行人等違規事項，依規定予以記點者1,880人次、停權者3人次，以維護行人通行安全。



臺北市公共自行車(YouBike)
(臺北市政府交通局提供)